澳门大学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校区
总承包工程资格预审
招标文件电子文件

1. 此电子文件包含以下招标文件：
   a） 招标公告及资格预审文件；
   b） Word 檔。

2. 可通过以下连结或二维码下载上述文件：

下载连结：	https://umdrive.um.edu.mo/link/AA858AD82F20494CA4B4114D445E2CC2BA
二维码：	
密码：	如欲索取招标文件电子文件，请发邮件至联络人邮箱索取获取密码

3. 如有任何查询，请联络黄小姐（电邮：angelawong@um.edu.mo，电话：+853 8822 9296）及余小姐（电邮：macu@um.edu.mo，电话：+853 8822 8514）。

广东横琴澳大高等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通告

“澳门大学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校区总承包工程资格预审”

1. 发包方：广东横琴澳大高等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2. 项目性质及资金来源：私人企业投资，建设资金来自自有资金。

3. 招标方式：公司采购制度规定之公开招标方式。

4. 总承包工程标的：澳门大学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校区总承包工程。

5. 资格预审目的：对参与澳门大学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校区总承包工程投标的申请人进行资格预审及综合評分以确定正式参与投标单位名单。

6. 总承包工程施工地点：澳门大学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校区，以七色彩虹路为分界，其中北侧地块为北区总承包工程，南侧地块为南区总承包工程。

7. 总承包工程之施工期：所有区域将于 2025 年第四季同步启动施工；部分建筑组团与地段计划于 2028 年第一季竣工，其余建筑组团及地段预计于 2028 年第四季全面完工。

8. 基本条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业企业资质标准>的通知》（建市〔2014〕159 号）规定符合有关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标准和业务范围的独立法人资格，以及具有效的营业执照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单位。

9. 编制资格预审申请书使用语言：中文。

10. 递交申请书地点、日期及时间：
地點：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金宇街 19 号宇信大厦 A 座 11 楼
截止日期及时间：2025 年 8 月 11 日下午五时三十分正
倘因不可抗力之原因或其他阻碍导致本公司于截止时停止办公，截止期限将顺延至紧接之首个工作日相同时间。

11. 公开开启申请书地点、日期及时间：
地点：广东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金宇街 19 号宇信大厦 A 座 10 楼
日期及时间：2025 年 8 月 12 日上午十时正

对所提交之申请书可能出现的疑问作出澄清，申请人或其代理人应出席公开开启申请书会议。

倘因不可抗力之原因或其他阻碍导致本公司于原定公开开启申请书之日停止办公，有关安排将顺延至紧接之首个工作日相同时间。

12. 申请书的有效期：由公开开启申请书之日起计至总承包工程中标单位与发包方签订合同为止。

13. 总承包工程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函：人民币一亿元正，以现金、电汇或由广东省境内四大国有银行（即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及中国建设银行）、光大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出具的不可撤销的履约保函之方式提供，而当中所涉及之一切费用由投标单位承担。

14. 总承包工程履约保证金或履约保函：合同总金额的10%。

15. 取得资格预审文件：
可于本公司网页（https://ghumhed.cn/）内免费下载。

16. 确认正式投标单位的标准：
申请人必须满足基本条件，才能进入评分阶段。发包方将对申请人按下列评分准则及其所占百分比进行评分，并按评分准则第一阶段之总分排名，名列前 20 名之申请人方可进入第二阶段，以及在发包方计算综合得分后按得分及综合得分相同情况处理之规定确定首 8 名申请人参与正式投标之单位名单：

	评分准则	百分比
第一阶段		
A	工程团队 A1）核心人员（16%） A2）其他人员（9%）	25%
B	过往工程业绩 B1）过往工程业绩规模（20%） B2）过往工程业绩属性（10%）	30%
C	公司规模 C1）公司资质（15%） C2）财务状况（5%）	20%
D	履约情况 D1）安全纪录（4%） D2）诉讼纪录（3%） D3）信用证明（3%）	10%

	评分准则	百分比
	小计	**85%**
第二阶段		
E	面试评价	15%
	总计	**100%**

备注：

i） 如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所提交的申请书进行评分；

ii） 上述分数精准到小数点后一位数。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情况时，按以下顺序作优先考虑：

（a）过往工程业绩得分高者为先；

（b）工程团队得分高者为先；

（c）公司规模得分高者为先。

17. 总承包工程评分准则：

	评分准则	百分比
A	价格（合理价格）	50%
B	施工计划、工期保障措施	20%
C	施工技术方案	15%
D	施工管理人员	15%
	总计	**100%**

备注：

如申请人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成员所提交的申请书进行评分。

18. 根据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或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部门的政策及指引，资格预审申请人须注意促进澳琴一体化与澳门经济适度多元的有关政策。为完善下一阶段的投标工作，发包方将可能在其招标过程中加入促进澳琴一体化之人力资源的配置要求。申请人及其所配置的人力资源应具备施工地点的相应资质。

19. 附加说明文件或最新资料：

至截止递交申请书日前，申请人有责任查阅本公司网页（https://ghumhed.cn/），以了解有否附加说明文件或最新资料。

20. 申诉途径：发包方之上级部门。